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项目评估 机构选聘比选公告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，根据工作需要，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公司增资项目评估机构选聘项目的供应商。现将有关事宜告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增资项目评估机构选聘。

二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（一）服务内容

为规范开展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工作，通过公开比选方式，择优选定具备资质、经验丰富、服务优质的评估机构，确保评估工作独立、客观、公正，为公司决策提供可靠依据。

1.对公司拟进行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。

2.评估基准日：2025年12月31日。

3.评估范围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、经营前景、行业竞争力、收益能力等。

4.按照比选人工作计划安排及国企资产评估管理要求，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协同完成相关核准备案等其他工作。

（二）服务期限

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。

（三）项目预算

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29万 元。



三、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参加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: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、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行业主管部门、行业协会通报或严肃处理;
- (6) 信誉要求: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, 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;
- (7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条件。

2.本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:

- (1) 供应商必须在财政部门完成资产评估机构备案;
- (2)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, 近三年(2023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之日)作为负责人主持过至少1个国有企业资产评估项目。

注: 以上资料需加盖单位鲜章。

3.本项目 接受 /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。

四、报名及比选文件的获取

2026年4月10日至2026年4月15日 09:00-17:00 (北京时间) 在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(<http://scny.tfygcfw.com/>) 上获取。比选人不提供文件获取



的其他方式。若未按照上述方式报名并获取文件的，比选申请文件不予接收。

五、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

1.比选申请文件为 1 套正本，2 套副本（副本可打印或采用正本的复印件）及比选申请文件的电子版（U 盘，与正本内容一致）1 套。

2.比选申请文件须在密封后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 10:00 时前报送至本项目开标室：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部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龙泉驿）星光中路 20 号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公告在：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<http://www.chinahongke.com/>）、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<http://www.chinahongming.com>）、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（<https://www.tfygcgfw.com/>）上发布。

七、联系方式：

比选人：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龙泉驿）星光中路 20 号

联系人：梁老师

电 话：02884847220

特别提示：

1、比选人公示的联系方式作为本项目取得比选文件的



唯一渠道，请各位潜在比选申请人注意辨别，谨防假冒、欺诈。因错信非公示联系方式导致的损失，比选人概不承担。

2、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，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，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。如有问题或疑问，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；逾期未联系的，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，并视为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。